

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漯河市源汇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项目设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ZJZB-2023-25)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漯河市, 源汇区

一、招标条件

本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漯河市源汇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项目设计竞争性磋商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3 万元, 招标人为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 本项目服务范围为漯河市源汇区区域内沙澧街道筹备组的 3 个村庄, 分别为李岗村、东王村及西刘村, 服务 8430 人, 2134 户。对 3 个村庄 17 个坑塘进行治理。主要建设内容: 1) 控源截污(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其中污水处理站 2 座; 大致铺设 HDPE 双壁波纹管 DN300mm 污水收集管网 6.387km 和 DN200mm 污水收集管网 26.653km, 大致铺设 UPVC 加筋管 De110 入户管 11.8km, 配套塑料成品污水检查井、塑料成品污水沉泥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漯河市源汇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项目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漯河市源汇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项目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为独立的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或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

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技术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2.2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给水排水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资格，需有本单位的劳动合同和社保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以来不少于 6 个月的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

2.3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及承诺：

a.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b.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2.5 供应商需提供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的网站打印页面，需提供详细的查询页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2.6 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在河南兆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金江路时代公寓 B 座 18 层）携带证件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河南兆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金江路时代公寓 B 座 18 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河南兆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漯河市金江路时代公寓 B 座 18 层）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河南兆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委托，就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漯河市源汇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项目设计进行竞争性磋商，现欢迎有实力且符合相应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漯河市源汇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项目设计；

二、项目编号：ZJZB-2023-25；

三、项目预算金额： 23 万；

四、项目基本情况：

4.1 采购范围：为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漯河市源汇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项目设计提供设计服务；本项目所包含的初步设计、所有施工图设计工作及各阶段的工程设计后期服务；

4.2 项目概况：2 本项目服务范围为漯河市源汇区区域内沙澧街道筹备组的 3 个村庄，分别为李岗村、东王村及西刘村，服务 8430 人，2134 户。对 3 个村庄 17 个坑塘进行治理。主要建设内容：1) 控源截污（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其中污水处理站 2 座；大致铺设 HDPE 双壁波纹管 DN300mm 污水收集管网 6.387km 和 DN200mm 污水收集管网 26.653km，大致铺设 UPVC 加筋管 De110 入户管 11.8km，配套塑料成品污水检查井、塑料成品污水沉泥井。

2) 内源治理：主要含坑塘清淤、河道垃圾。

3) 生态修复：主要含坑塘的生态护坡、种植水生植物、曝气增氧装置、生态廊道等。

4) 水系连通：主要含 DN800 钢筋混凝土管道。

4.3 服务质量：符合现行建设标准、设计规范、规程、规定等；

4.4 服务期限：20 日历天；

4.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为独立的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或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技术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2.2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给水排水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资格，需有本单位的劳动合同和社保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以来不少于 6 个月的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

2.3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及承诺：

a.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b.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2.5 供应商需提供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的网站打印页面，需提供详细的查询页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2.6 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获取磋商文件

6.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00 时，下午 15:0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河南兆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金江路时代公寓 B 座 18 层）携带证件报名。

6.2 报名时须按以下规定携带报名资料以供审核：

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若是法定代表人前来报名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同时提供其身份证原件供审核；若是受托人前来报名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同时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原件供审核。

③供应商资格要求其他资料。

6.3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同报名时间。

6.4 磋商文件售价：每套售价叁佰圆整。

七、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7.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月4日14时30分。

7.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河南兆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漯河市金江路时代公寓B座18层）。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8.1 开标时间：2024年1月4日14时30分。

8.2 开标地点：河南兆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漯河市金江路时代公寓B座18层）。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本项目磋商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磋商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

地 址：漯河市源汇区五一路南段

联系人：万先生

电 话：0395-5750273

代理机构：河南兆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市辖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11号永利新苑东区3号楼1503

联系人：尹瑞

联系方式：0395-335010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

地 址：漯河市源汇区五一路南段

联 系 人：万先生

电 话：0395-5750273

电子邮件：119122319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兆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市辖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 11 号永利新苑东区 3 号楼 1503

联 系 人：尹女士

电 话：0395-3350106

电子邮件：28697014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